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建議討論的事項一覽表
(截至 1999 年 4 月 14 日)

1. 政府、政府資助機構及政府規管機構就解決公元 2000 年數位問題的進展

在 1999 年 3 月 12 日內務委員會會議席上，議員察悉並關注，在監察政府、政府資助機構及政府規管機構為解決公元 2000 年數位問題而進行的工作方面，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基本上擔當統籌角色。在不同界別推行解決公元 2000 年數位問題的工作，屬個別政策局的責任。鑑於解決公元 2000 年數位問題的工作事關重大，議員同意，立法會事務委員會應按各自負責的政策範疇，密切監察此方面的工作進展，並與相關的政策局及非政府機構檢討此事。議員亦建議，有關公元 2000 年數位問題的首輪會議應在 1999 年 4 月或 5 月舉行。

2. 監管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下稱“教資會”）資助的高等教育院校的管理工作（包括招聘職員及僱傭合約的管理事宜）

張文光議員及劉慧卿議員建議討論的項目。張議員關注教資會資助的高等教育院校就招聘職員及僱傭合約的管理事宜制定的新程序，以及該等院校所設有的監察及上訴機制。劉議員希望討論該等高等教育院校的管理當局或校董會在監察各院校管理工作方面的運作及成效。劉議員亦建議邀請高等教育院校的校董會成員向事務委員會提供意見。

委員同意在 1999 年 5 月 17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席上討論此事。

3. 英語教師的基準資歷

劉慧卿議員建議討論的項目。《教育統籌委員會第六號報告書》建議為所有語文教師訂定最基本語文能力水平。委員對於學校的英語教學表示關注，並希望獲知此方面的最新情況。

4. 融合教育

張文光議員建議討論的項目。他關注當局為有學習困難或適應問題的兒童融入主流教育方面所採取的政策和撥出的資源。他希望獲悉為期兩年的融合教育先導計劃的結果，例如所遇到的困難及可能的解決方法。

5. 為小學提供圖書館設施

張文光議員建議討論的項目。《教育統籌委員會第五號報告書》建議為每間小學提供圖書館。張議員關注當局在這方面所採取的政策和所撥出的資源。

6. 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計劃

梁耀忠議員在 1999 年 3 月 30 日會議席上建議討論的項目。梁議員希望當局概述該項計劃的進展及成效。由於該項計劃只推行半年，政府當局建議在 1999 年 9 月討論此事。委員對此亦表贊同。

7. 向幼稚園提供津貼

在 1998 年 10 月 12 日的政策簡報會上，蔡素玉議員要求政府當局考慮增加向幼稚園提供的津貼，以便更多幼稚園可在無須增加學費的情況下，實現有 60% 教師為合格幼稚園教師的目標。

8. 提供大學宿舍的政策

工務小組委員會曾在 1998 年 9 月 4 日的會議席上，討論為香港城市大學興建學生宿舍的事宜（討論文件 PWSC(98-99)9）。委員在席上促請當局撥出更多款項，為教資會資助院校提供以公帑資助的學生宿位。工務小組委員會主席表示，有關大學宿舍政策的事宜應由教育事務委員會作進一步研究。

9. 檢討學制

教育統籌委員會已被任命對小學學前、小學、中學以至高等教育的架構進行檢討。該項檢討涵蓋廣泛的範圍，當中包括各個教育階段的適當入學年齡、修業年期、課程編排、評核方法，以及各個階段的銜接問題。教育統籌委員會於 1998 年 4 月 20 日成立兩個工作小組，即學前及基礎教育工作小組以及中三以後教育工作小組，負責是項檢討工作。該兩個工作小組將會諮詢各個諮詢團體及教育界人士。

教育統籌委員會主席已於 1999 年 2 月 1 日的會議席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教育目標”的諮詢文件的內容。事務委員會可跟進此方面的日後發展。

立法會秘書處

1999 年 4 月 14 日